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5)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相應期內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2,918,078	31,691,094	48,511,601	57,489,837
其他收入	5	591,534	721,514	6,168,128	1,101,901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	166,090	1,194,825	13,379,109
		23,509,612	32,578,698	55,874,554	71,970,847
行政開支		(7,495,790)	(7,427,237)	(15,540,416)	(12,471,889)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9,795,485)	(1,558,640)	(10,886,433)	(2,796,892)
其他經營開支		(4,381,202)	(3,376,056)	(8,034,751)	(5,472,994)
財務費用	7	(458,191)	(2,884,878)	(1,582,846)	(4,750,772)
除稅前溢利	8	1,378,944	17,331,887	19,830,108	46,478,300
所得稅開支	9	(577,753)	(3,226,322)	(3,033,406)	(5,900,425)
期內溢利		801,191	14,105,565	16,796,702	40,577,875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		-	83,252	-	83,252
–完成分階段收購Asia Wealth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Asia Wealth」)後解除投 資重估儲備		-	(83,252)	-	(83,252)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801,191	14,105,565	16,796,702	40,577,875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01,191	14,293,044	16,796,702	40,765,354
非控股權益		-	(187,479)	-	(187,479)
		801,191	14,105,565	16,796,702	40,577,875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	11	0.02	0.39	0.46	1.12
攤薄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20,453	6,578,552
融資租約下租賃土地		1,263,394	1,285,161
商譽		-	-
無形資產—貿易權		3,100,000	3,100,000
應收貸款	12	433,306,269	346,022,026
其他資產		200,000	20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286,553	872,748
非流動資產總額		<u>444,976,669</u>	<u>358,058,487</u>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12	470,809,908	533,846,738
應收賬款	13	-	4,252,258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1,925,35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30,429	19,587,475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263,233	803,343
銀行及現金結餘		75,359,860	202,020,501
流動資產總額		<u>549,963,430</u>	<u>782,435,66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263,233	793,62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92,914	19,890,077
計息貸款		-	150,000,000
即期稅項負債		8,347,313	3,648,488
流動負債總額		<u>11,603,460</u>	<u>174,332,188</u>
流動資產淨值		<u>538,359,970</u>	<u>608,103,47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983,336,639</u>	<u>966,161,964</u>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17,580</u>	<u>269,194</u>
資產淨值		<u>983,319,059</u>	<u>965,892,77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72,576,000	72,576,000
儲備		<u>910,743,059</u>	<u>893,316,770</u>
權益總額		<u>983,319,059</u>	<u>965,892,77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繳入盈餘	有關分類為 持作出售 資產於 其他全面 收入及 累計權益 確認之金額	保留溢利	建議 末期股息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2,576,000	356,661,862	141,829,615	213,460,470	5,203,775	128,422,102	7,257,600	-	925,411,42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40,765,354	-	(187,479)	40,577,87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6)	-	-	-	-	-	-	-	9,832,516	9,832,51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7)	-	-	-	-	(5,203,775)	5,203,775	-	-	-
已付股息	-	-	-	-	-	-	(7,257,600)	-	(7,257,600)
期內權益變動	-	-	-	-	(5,203,775)	45,969,129	(7,257,600)	9,645,037	43,152,79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72,576,000</u>	<u>356,661,862</u>	<u>141,829,615</u>	<u>213,460,470</u>	<u>-</u>	<u>174,391,231</u>	<u>-</u>	<u>9,645,037</u>	<u>968,564,215</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576,000</u>	<u>356,661,862</u>	<u>141,829,615</u>	<u>213,460,470</u>	<u>-</u>	<u>181,364,823</u>	<u>-</u>	<u>-</u>	<u>965,892,770</u>
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 調整(附註2)	-	-	-	-	-	629,587	-	-	629,58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經重列結餘	<u>72,576,000</u>	<u>356,661,862</u>	<u>141,829,615</u>	<u>213,460,470</u>	<u>-</u>	<u>181,994,410</u>	<u>-</u>	<u>-</u>	<u>966,522,357</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6,796,702	-	-	16,796,702
期內權益變動	-	-	-	-	-	16,796,702	-	-	16,796,70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72,576,000</u>	<u>356,661,862</u>	<u>141,829,615</u>	<u>213,460,470</u>	<u>-</u>	<u>198,791,112</u>	<u>-</u>	<u>-</u>	<u>983,319,059</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4,414,713	(210,569,68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07,492	84,330,57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51,582,846)</u>	<u>149,106,83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26,660,641)	22,867,73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02,020,501</u>	<u>58,634,302</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75,359,860</u></u>	<u><u>81,502,035</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u><u>75,359,860</u></u>	<u><u>81,502,035</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述者外，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指示聯交所暫停本公司股份之所有買賣。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股份仍暫停買賣。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與其業務經營相關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初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益。若干其他新準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但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條文。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及對已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進行調整。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條文所准許，本集團選擇不會重列比較數字。於過渡日期任何對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之調整乃於本期間之期初保留溢利內確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出現下列變動。

(a)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

以上變動均未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現有分類產生影響。

(b) 計量

本集團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如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加上購買金融資產時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內列作開支。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項資產的現金流特點。本集團對債務工具進行分類的兩種計量方式如下：

- 按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而持有，且其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中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併列示。減值虧損於損益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於其他收益／(虧損)以淨額列示。

本集團所有權益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如適用)。

(c)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的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定。

對於應收貸款，本集團採用一般方法，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大幅增加，則需要將等於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為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而倘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則確認預計使用年期虧損。

下文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的影響。

下表概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本集團期初保留溢利的影響：

	港元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減少(附註)	629,58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保留溢利的調整	<u>629,587</u>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u>629,587</u>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影響如下：

	對保留溢利的 影響 港元
期初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81,364,823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減少(附註)	<u>629,587</u>
期初結餘－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u>181,994,410</u>

就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範圍內的資產而言，一般預期減值虧損將變得更加波動。本集團已釐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型規定導致撥回減值撥備如下：

	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撥備	6,837,46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的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減少(附註)	<u>(629,587)</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減值撥備	<u>6,207,874</u>

附註：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應收貸款現按攤銷成本分類。該等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減少629,587港元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保留溢利(經重列)確認。

與應收貸款有關的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單獨列示。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損益表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減值虧損2,796,892港元從「其他經營開支」重新分類至「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釐定是否確認收益、確認金額及時間之綜合框架。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未導致本集團有關確認貸款融資利息收入及經紀服務收益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亦無對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活動：

- 放債分部 - 於香港提供及安排信貸融資。
- 證券買賣分部 - 提供證券經紀及投資上市證券服務。

證券買賣分部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新業務分部，透過分階段收購Asia Wealth開辦。收購Asia Wealth全部股權已於二零一七年完成。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未計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財務費用及所得稅開支前增加的溢利／(虧損)。此乃匯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計量，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放債		證券買賣		總額	
	三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六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三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六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三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六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2,917,680	48,502,938	398	8,663	22,918,078	48,511,601
分部溢利／(虧損)	<u>4,549,759</u>	<u>18,518,854</u>	<u>(1,529,869)</u>	<u>(2,411,123)</u>	<u>3,019,890</u>	<u>16,107,731</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放債		證券買賣		總額	
	三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六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三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六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三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六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1,525,183	57,323,926	165,911	165,911	31,691,094	57,489,837
分部溢利／(虧損)	<u>18,072,758</u>	<u>33,355,464</u>	<u>(1,604,553)</u>	<u>(1,604,553)</u>	<u>16,468,205</u>	<u>31,750,911</u>

	放債 港元	證券買賣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961,009,332	28,907,684	989,917,016
分部負債	10,289,534	529,128	10,818,66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	1,033,913,848	86,812,945	1,120,726,793
分部負債	162,673,650	1,407,770	164,081,42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損益的對賬：

可呈報分部溢利總額	3,019,890	16,468,205	16,107,731	31,750,911
未分配金額：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	(830)	-	13,212,189
其他收入	591,095	348,236	6,146,851	668,493
其他收益及虧損	-	83,252	-	83,25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714,516)	(2,401,571)	(5,307,599)	(4,268,256)
財務費用	-	(391,727)	-	(845,292)
所得稅開支	(95,278)	-	(150,281)	(23,422)
期內綜合溢利	801,191	14,105,565	16,796,702	40,577,875

4.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貸款融資收取的利息收入	22,917,680	31,525,183	48,502,938	57,323,926
來自證券經紀的佣金收入	398	165,911	8,663	165,911
	22,918,078	31,691,094	48,511,601	57,489,837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82	1,361	410	99,995
股息收入	-	60,000	-	60,000
租金收入總額	-	-	-	210,218
其他利息收入	591,087	652,255	957,908	663,65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補償(附註)	-	-	5,208,489	-
雜項收入	65	7,898	1,321	68,029
	591,534	721,514	6,168,128	1,101,901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冼國林先生辭任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辭任後，冼先生繼續擔任本集團的顧問，為本集團的業務提供顧問服務。

根據冼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訂立的董事服務協議，冼先生因提前終止擔任本公司的董事的委聘，故以現金5,208,489港元向本公司作出賠償。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附註17)	-	(830)	-	13,212,189
重新計量於Asia Wealth的先前權益 至收購日期公平值的收益 (附註16)	-	83,252	-	83,2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6,652)	-	(6,652)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已變現收益	-	290,000	1,194,825	290,000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淨額	-	(199,680)	-	(199,680)
	-	166,090	1,194,825	13,379,109

7.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	-	-	62,079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付的 其他借貸利息	458,191	2,493,151	1,582,846	3,905,480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付的 貸款票據的實際利率開支	-	391,727	-	783,213
	<u>458,191</u>	<u>2,884,878</u>	<u>1,582,846</u>	<u>4,750,772</u>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租約下租賃土地攤銷	10,884	10,884	21,767	21,767
折舊	1,096,681	473,992	2,208,925	850,831
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600,000	1,122,906	1,430,588	2,244,483
退休金計劃供款	9,000	112,537	56,288	225,07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補償	-	-	(5,208,489)	-
	609,000	1,235,443	(3,721,613)	2,469,55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3,645,178	3,328,095	7,630,442	5,695,092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2,939	131,300	471,488	275,348
	3,888,117	3,459,395	8,101,930	5,970,440
根據經營租約就土地及 樓宇支付的最低租金	1,368,959	1,695,917	2,737,838	2,305,732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淨額	9,679,235	1,526,485	10,689,597	2,724,3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補償5,208,489港元計入其他收入(披露於附註5)。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u>577,753</u>	<u>3,226,322</u>	<u>3,033,406</u>	<u>5,900,425</u>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七年：16.5%）的稅率作出撥備。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股東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為16,796,702港元及801,191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分別為40,765,354港元及14,293,044港元）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3,628,800,000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3,628,8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2. 應收貸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客戶貸款	908,027,857	878,068,879
應收應計利息	<u>11,506,654</u>	<u>8,637,346</u>
	919,534,511	886,706,225
獨立評估的減值撥備	(1,560,438)	(1,548,077)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集體評估的減值撥備	(13,857,896)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集體評估的減值撥備	<u>-</u>	<u>(5,289,384)</u>
	<u>904,116,177</u>	<u>879,868,764</u>
列為：		
非流動資產	433,306,269	346,022,026
流動資產	<u>470,809,908</u>	<u>533,846,738</u>
	<u>904,116,177</u>	<u>879,868,764</u>

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未收回的應收貸款，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定期檢查逾期結餘。

上述應收貸款以港元計值。

應收貸款的信貸質量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或減值		
—無抵押	516,811,638	545,075,972
—有抵押	212,017,786	269,159,667
逾期不足一個月	71,172,793	45,176,745
逾期一至三個月	87,218,368	22,025,427
逾期超過三個月	27,500,000	3,500,000
	914,720,585	884,937,811
減值(附註)	4,813,926	1,768,414
	919,534,511	886,706,225

附註：指於期間／年度結算日已就減值虧損作出部分或全數撥備的個別減值應收貸款總額。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不同類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個人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該等應收貸款已於報告期後大部分／全數收回或信貸質量並無重大改變，因此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董事認為毋須就此等個別貸款作出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在所有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貸款中，有抵押循環貸款27,500,000港元乃以公平值為32,000,000港元的抵押品作為抵押；及有抵押分期貸款4,278,739港元以私營公司的股權作為抵押。有抵押循環貸款的應收貸款及有抵押分期貸款的逾期分期還款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悉數支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餘下個別已逾期但並無減值應收貸款持有任何抵押品。超過80%逾期分期還款及／或應收貸款其後於報告期末後支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貸款中，有抵押定期貸款20,000,000港元乃以公平值為17,205,279港元(根據聯交所所報市價計算)的抵押品作為抵押。該貸款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悉數支付。首次按揭貸款3,500,000港元及第二次按揭貸款1,992,826港元乃以公平值(按其當時市價計量)分別為5,200,000港元及11,800,000港元的抵押品作為抵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其餘個別已逾期但並無減值應收貸款持有任何抵押品。超過90%逾期分期還款及／或應收貸款其後於報告期末後支付。

個別減值應收貸款與陷入財政困境的客戶有關，預期僅有一部分應收款項可收回。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除本金額3,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貸款乃以公平值(按其當時市價計量)為5,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

的抵押品作為抵押外，本集團就個別已減值應收貸款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鑒於收回應收貸款預期所需時間、精力及成本後，於有關期間內已作出減值。

13. 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		
— 客戶	—	4,252,258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逾期		
— 一至三個月	—	4,252,258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或按與客戶之具體協議條款而定。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的逾期應收賬款金額4,252,258港元以年利率8%計息。此金額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悉數支付。

14. 應付賬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		
— 客戶	263,233	793,623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或按與客戶之具體協議條款而定。概無披露賬齡分析，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證券買賣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意義。

15.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50,000,000,000	5,000,000,000	3,628,800,000	72,576,000

16. 分階段收購一間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轉至本集團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本公司完成認購Asia Wealth的79股股份，現金代價為79,100,000港元（「收購事項」）。收購事項乃旨在多元化發展本集團之業務及分散其風險。

緊隨完成收購事項後，本公司持有Asia Wealth根據收購事項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88.89%。Asia Wealth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收購於亞洲創富證券有限公司（為Asia Wealth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牌照可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一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主要從事證券買賣）之間接股權。

收購事項前，本公司持有Asia Wealth約9.09%股權（或根據收購事項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後經擴大的Asia Wealth已發行股本約1.11%），有關投資乃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經重新計量後為983,252港元及公平值收益83,252港元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其後於收購事項完成後轉撥至損益。

下表概述就收購事項已支付的代價及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所承擔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公平值：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港元
收購代價	
— 已付現金	79,100,000
— 先前於Asia Wealth所持權益之公平值	983,252
	<u>80,083,252</u>
可識別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6,075
貿易權	3,100,000
其他資產	200,000
銀行及現金結餘	84,050,107
銀行結餘 — 信託及獨立賬戶	3,429,962
應收賬款	7,682,7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9,682
應付賬款	(11,133,72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2,175)
	<u>88,492,644</u>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88,492,644
非控股權益	(9,832,516)
商譽	1,423,124
	<u>80,083,252</u>
就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79,100,00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050,107
	<u>4,950,107</u>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源於預期將自業務合併及Asia Wealth未來增長而產生的協同效應。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根據其使用價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貼現現金流量法之主要假設為期內關於折現率、預算毛利率及收益之假設。本集團利用反映貨幣之時間價值之目前市場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所特有風險之稅前利率估計折現率。預算毛利率及營業額則根據過往慣例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進行估計。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本集團收購非控股權益所持Asia Wealth餘下約11.11%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15,000,000港元。自此Asia Wealth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基於證券買賣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預期，短期將缺乏足夠買賣活動以抵償該現金產生單位的所有相關成本及開支。最終，董事決定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商譽減值，為數1,423,124港元。

1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根據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臨時買賣協議，本集團同意向買方出售其於迪協投資有限公司(「迪協」)的全部股權及迪協於交易完成時結欠本集團的所有負債，總現金代價為91,000,000港元(於完成時可予調整)(「出售事項」)。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完成，而出售事項所產生收益13,212,189港元於損益內確認。

迪協持有若干投資物業(「物業」)以取得租金收入。因應出售事項預期所得之資本收益，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出售迪協以變現本集團於物業之投資及利用出售事項所得款項作本集團放債業務進一步發展之用，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18.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才生效但獲准提前應用。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對上一年度財務報表中提供的有關可能對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產生的影響的資料進行了以下更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新準則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就承租人而言，經營和融資租賃的區分已經移除，而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可獲選擇性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要求而並無重大更改。因此，出租人將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本集團擬採用簡化過渡方法，而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用前一年的比較金額。

根據初步評估，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本集團的辦公室物業租賃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及租賃付款額(扣除從出租人所獲得的任何優惠)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可能須就該等租賃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及計量負債，並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將會在損益內確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將會因而有所增加，而確認開支的時間亦將會受到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辦公室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為9,318,343港元。預期一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該等租賃將會確認為租賃負債以及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有關金額將會就折現的影響及本集團可用的過渡寬免作出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透過向客戶(包括個人、公司及外籍家庭傭工)提供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經營其放債業務。同時，本集團亦提供證券經紀及上市證券投資服務經營證券買賣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平均貸款結餘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46%，於回顧期間錄得約920,5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內平均利率減少至約10.54%(二零一七年同期：約11.65%)，亦拉低收益至回顧期間內的約48,510,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財務回顧」一節。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亞洲創富證券有限公司進行證券經紀業務，其持有牌照可進行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一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儘管本集團不斷致力發展證券買賣業務，但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之證券買賣業務收益錄得下跌。這主要是由於證券交易市場的競爭激烈以及根據本集團現時業務狀況及現時市況需要更多時間發展客戶群。

根據現行市況以及考慮到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本公司正積極探索更多潛在投資機遇，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債券、債務工具、上市股本證券或以項目為基礎的投資。

展望將來，為追求股東價值最大化及提升其在競爭激烈行業的地位，本集團將憑藉對放債業務擁有經驗的基礎上，繼續致力維持收益增長及信貸質素。除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外，考慮到證券市場的發展潛力，本集團將考慮發掘其他證券相關業務的機會。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緊密監察其資本基礎，通過各種方式確保維持充裕的資金以獲取及支持不同潛在機遇。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向客戶提供各類貸款產品而收取的利息以及提供證券經紀服務而收取的佣金。

於回顧期間，收益下降至約48,51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7,490,000港元)。回顧期間的收益包括貸款利息收入約48,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7,320,000港元)及證券經紀服務的佣金收入約1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0,000港元)。

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放債業務的平均貸款結餘及平均利率均有減少。平均貸款結餘減少約6.46%至回顧期間的約920,5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則為約984,050,000港元。放債業務平均年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65%下降至回顧期間的約10.54%。證券買賣業務收益因回顧期間交易量減少而下降。

淨息差

本集團在回顧期間的放債業務錄得淨息差約9.98%(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70%)。淨息差下跌反映本集團面對競爭激烈的放債行業的低利率環境的定價策略。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00,000港元大幅增加至回顧期間約6,170,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收回一名前任董事的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補償並於回顧期間確認。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亦包括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及主要來自於提供證券經紀服務以及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參與貸款融資協議所獲得的其他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為1,19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則為約13,380,000港元。回顧期間錄得的其他收益主要來自已變現於上市證券投資(即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其他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完成出售本公司一間前附屬公司(即迪協投資有限公司)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損益中確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於回顧期間並無錄得相關收益。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開支、辦公室及分行租用成本以及折舊費。僱員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金及花紅、強制性及自願性公積金供款以及僱員、董事及高級人員的保險費等。租用成本包括租金開支及管理費、地租及差餉以及水電費。行政開支亦包括維修與保養及一般保險費用等。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約12,470,000港元錄得增加約24.60%至約15,540,000港元。

行政開支增加是由於(i)搬遷本公司總辦事處引起的租賃開支上升，亦導致回顧期間折舊增加；及(ii)本集團證券相關業務的應佔開支增加。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本集團的減值虧損與獨立評估及集體評估的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有關。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應收貸款減值虧損約10,89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則約為2,800,000港元。

該減值虧損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採用新減值方法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推廣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一般開支。

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47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其他經營開支增加至約8,030,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間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諮詢服務費用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主要包括貸款的利息支出。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750,000港元減少至回顧期間約1,580,000港元。財務費用減少乃因於回顧期間悉數償還結欠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獨立第三方」)放貸人的貸款(「有關貸款」)令利息支出減少所致。此外，回顧期間內並無未償還貸款票據，因此回顧期間內並無產生貸款票據利息開支。

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770,000港元減少約58.80%至回顧期間約16,800,000港元。除於回顧期間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增加及收益減少造成的影響外，回顧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亦乃因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發生的一次性事件的合併影響淨額所致，其中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約13,21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確認，而本公司收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補償約5,210,000港元，在回顧期間內於其他收入項下確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股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不包括信託及獨立賬戶)約75,3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2,020,000港元)，有關金額均以港元計值。銀行及現金結餘減少主要歸因於在回顧期間悉數償還有關貸款。鑒於本集團的主要放債業務的性質以及該業務並無最低資本金要求，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水平可滿足其資金使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貸款票據(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計息貸款(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538,3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8,100,000港元)，而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為約47.40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9倍)。於回顧期間，流動比率改善主要由於悉數清償有關貸款。

本集團一般以(i)來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ii)來自獨立第三方及銀行的貸款及/或信貸融資撥付營運所需資金。

訴訟和解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報告「違反貸款協議」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第一信用財務有限公司(「**第一信用財務**」)收到一份傳訊令狀(「**令狀**」)及獨立第三方放貸人(「**放貸人**」)於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發出的申索陳述，就(其中包括)支付聲稱約62,700,000港元的未償還貸款本金及應計利息作出申索。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第一信用財務、本公司及放貸人已就放貸人根據令狀提出之申索(「**訴訟**」)達成和解安排，法院已發出同意令(「**同意令**」)。根據同意令，下令(i)第一信用財務及本公司須向放貸人按各訂約方之間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的協議記錄(「**和解協議**」)所載之方式支付該等款項；及(ii)除為執行上述條款及令同意令生效之目的外，所有有關訴訟的其他法律程序均須根據和解協議所載條款擱置。

於和解協議日期，第一信用財務及本公司應向放貸人支付的未償還本金及利息總額約為23,000,000港元。根據和解協議，同意(其中包括)第一信用財務及本公司按五週分期向放貸人支付23,043,122.96港元，其中最後一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到期。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悉數結清根據和解協議應付之所有款項及放貸人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提交終止通知書，終止其在訴訟中的申索。

上述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三月十二日、四月二十日、六月十一日及六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特定計劃。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3名員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名員工)。於回顧期間，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9,59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8,440,000港元)。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以及參考當前市況釐定。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方案涵蓋固定月薪、醫療保險、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以及購股權計劃等。本集團亦可根據個人表現向僱員發放酌情年終花紅，作為對彼等貢獻的嘉許及獎勵。

本集團資產的押記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抵押本集團資產以作為負債的抵押品。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為債務淨額(即借貸加融資租賃承擔減銀行及現金結餘)除以經調整資本(即股本、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與債務淨額的總和。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錄得現金淨額(即負債淨額)約64,0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則約為28,300,000港元。現金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在回顧期間悉數償還有關貸款，令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借款減少所致。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負數(即約-6.9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02%)。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放債業務及證券買賣業務。由於業務收益及成本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面臨的匯率波動風險微乎其微，故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未使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以下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外部法律顧問提出，本集團涉及按超過每年48%但低於60%的實際利率收取利息的貸款協議會推定為欺詐性，屬於欺詐性利率的部分可能由法庭認定為不可強制執行。然而，倘法庭在考慮與個別借款人相關的事實以及所有其他情況之後信納上述利率並非不合理或不公平，則此推定可予駁回。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臨該法律風險的最高金額為其應收貸款總額約12,97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770,000港元)。

回顧期間結束後的重大事件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接獲吳金龍先生(「要求人士」)的通知(「要求通知」)，當中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旨在考慮及通過建議委任五名新董事(「建議委任」)及建議罷免所有現任董事(「建議罷免」)的普通決議案。

要求通知內陳述，於要求通知日期，(i)要求人士持有1,013,04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繳足股份，約佔本公司實繳資本的27.92%；及(ii)在彼所持的1,013,04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中，421,840,000股已發行股份以其自身名義登記。

本公司已嘗試向要求人士尋求進一步資料，而經本公司與要求人士各自法律代表之間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起若干通信後，本公司已自要求人士接獲建議新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簽署的同意擔任董事的書面通知副本。然而，要求通知或隨後的要求人士函件概無列出任何有關建議委任及建議罷免之原因及／或理據。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為了回應要求通知，董事會已議決召開擬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七月十三日及七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準則規定。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其已均確認彼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本公司所採納的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準則規定及操守守則。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違規事件。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在整個集團採納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深信完善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於本集團的穩健增長及保障股東權益至關重要。據董事會所知，於整個回顧期間，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於回顧期間，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或構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無任何控股股東，因此概無任何控股股東的任何競爭權益問題。

有關董事履歷詳情及薪酬的最新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思聰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起不再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現貨市場諮詢小組成員。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李錄洪先生(「李先生」)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隨後經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之補充協議修訂)。李先生目前每月可收取固定薪金70,000港元，另加相當於其當月現行薪酬的額外金額(或就不完整服務年份按比例計得的有關金額)並於每年十二月支付。李先生的薪酬組合乃董事會參考彼之角色、資格、經驗水平、向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以及當前市況釐定。李先生亦有權就各財政年度獲得酌情花紅(如有)，金額將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表現後釐定。李先生亦合資格參與購股權計劃。

執行董事黃啟倫先生(「黃先生」)目前每月可收取固定薪金4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參照彼之角色、資格、經驗水平、向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以及當前市況釐定。黃先生亦有權就各財政年度收取酌情花紅(如有)，金額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表現後釐定。黃先生亦合資格參與購股權計劃。

暫停交易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按香港法例第571V章《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8(1)條作出的指示，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暫停交易，且將維持暫停交易直至另刊發通知為止。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生效的經修訂GEM上市規則項下的除牌框架，聯交所可取消任何已連續12個月期間停牌證券的上市地位。由於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本公司股份暫停交易少於12個月，該12個月期間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如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前恢復股份交易，則聯交所上市部將會建議GEM上市委員會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向證監會提交其陳述書，以解決證監會提出的問題及關注事項，並尋求證監會批准恢復本公司股份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本公司收到證監會函件，當中隨附一份證監會對本公司聲明回應而編製之備忘錄。本公司將進一步尋求有關證監會函件及備忘錄之法律意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相關進展。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蔡思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馮錦文博士、王志維先生及陳通德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董事會認為，該等財務資料的編製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下的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足披露。

代表董事會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錄洪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錄洪先生（主席）、謝絲女士、曹慧芳女士及黃啟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錦文博士、王志維先生、陳通德先生、李龍先生及蔡思聰先生組成。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至少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會在本公司網站(www.fcfcg.com.hk)刊載及保存。